

陕西金叶科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陕西金叶科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近日接到股东重庆金嘉兴实业有限公司（简称“重庆金嘉兴”）的通知，获悉重庆金嘉兴已将持有的 29,900,000 股公司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重庆金嘉兴实业有限公司	是	29,900,000	61.25	3.89	2021年5月26日	2022年12月29日	华鑫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重庆金嘉兴与公司第一大股东万裕文化产业有限公司和股东袁伍妹女士为一致行动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重庆金嘉兴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本公司股份质押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	累计质押股份数量 (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
万裕文化产业有限公司	106,910,140	13.91	70,000,000	65.48	9.11	0	0	0	0
重庆金嘉兴实业有限公司	48,815,000	6.35	15,000,000	30.73	1.95	0	0	0	0
袁伍妹	2,000	0.0002	0	0	0	0	0	0	0
合计	155,727,140	20.26	85,000,000	54.58	11.06	0	0	0	0

三、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重庆金嘉兴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过户风险。本次股份解除质押业务不涉及新增质押，不会对本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产生不利影响。重庆金嘉兴所持有股份不涉及业绩补偿义务。

公司将持续关注股东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将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解除证券质押登记通知

特此公告。

陕西金叶科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局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